

证券代码：300654

证券简称：世纪天鸿

公告编号：2025-054

世纪天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10月20日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20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9:15-15:00。

(2) 会议召开地点：淄博市高新区天鸿路9号，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(3) 召开方式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(5)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任志鸿先生。

(6)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5人，代表股份177,706,715股，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5372%。其中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，

代表股份174,337,438股，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.616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09人，代表股份3,369,277股，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203%。

（2）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211人，代表股份3,369,477股，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203%。

（3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19,9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23%；356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03%；30,8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82,6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5205%；356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5654%；30,8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141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2.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19,0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18%；35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75%；36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81,7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4938%；35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4170%；36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

默认弃权6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089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13,4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87%；35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75%；42,3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76,1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3276%；35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4170%；42,3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554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27,0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63%；349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64%；30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89,7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7312%；349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3577%；30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111%。

2.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289,03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50%；376,98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121%；40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0.022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51,79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.6040%；376,98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881%；40,7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079%。

2.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08,9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61%；360,9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1%；36,9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,2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71,6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1940%；360,9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7109%；36,9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,2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0951%。

2.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177,313,415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87%；36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31%；32,3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8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：2,976,177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3276%；361,00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7138%；32,300股弃权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58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唐小斌律师、马双双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0日